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7 月 1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年7月9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发 出
 - 5.会议主持人: 周林峰
 - 6.会议列席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 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李自洪、薛文东、李慈强因异地工作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完善治理结构,公司拟聘任王冬雪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做好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相关事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证券事务代表任命公告》(公告编号: 2025-090)。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1 日